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区	北京市朝阳区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上一年度执业人员情况							
合伙人上年初数量	225	上年当年增加数量	17	上年当年减少数量	3	合伙人上年末数量	239
注册会计师上年初数量	1364			注册会计师上年末数量	1359		
上一年度签署证券服务业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数量				445			
其中：签署证券服务业务报告的总所注册会计师数量				151			
签署证券服务业务报告的分所注册会计师合计数量				294			
上一年度分支机构情况							
分支机构上年初数量	26	上年当年设立数量	1	上年当年撤销数量	0	分支机构上年末数量	27
上一年度取得的收入情况							
上一年度业务收入总额（万元）	261,427.45	上一年度审计业务收入金额（万元）	210,326.95	上一年度证券服务业务收入金额（万元）		48,240.27	
职业风险保障情况							
截至上年末保险合同有效期内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与累计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万元，超过两亿元的，可以仅披露“超过两亿元”）	超过两亿元			截至上年末累计职业风险基金（万元）	1,877.29	上年末净资产金额（万元）	14,650.38
国际化情况							

自建的国际会计网络名称	
自建国际会计网络中，境外分支机构数量	
自建国际会计网络中，境外分支机构上一年度审计业务收入在国际会计网络中比重	
加入的国际会计网络名称	Grant Thornton
会计师事务所上一年度审计业务收入在国际会计网络中比重	8.33%
遵循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构建质量管理体系及其运行情况（可以附件形式展示）	
<p>根据《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第5101号—业务质量管理》，事务所建立、完善了质量管理体系，包括：（1）强调质量至上文化，坚持“安全前行”方针；（2）建立质量管理组织架构，任命了职业道德（独立性）主管合伙人、审计业务主管合伙人、质量管理主管合伙人、监控和整改主管合伙人以及监管沟通和协调主管合伙人，明确了相关主管合伙人职责，首席合伙人承担质量最终责任；（3）在已有专业技术部、质量控制部基础上，继续增加人员、优化配置；（4）按照5101号准则规定的质量管理体系八要素，修改及制定质量管理相关政策和程序，主要有《风险评估程序规定》、《公众利益实体审计轮换与冷却期规定》、《商业关系、贷款和担保、家庭和私人关系监控办法》、《业务承接与保持程序及相关规定》、《业务质量控制委员会工作规程》、《高风险项目质量管理办法》、《办公室承做证券服务业务质量管理办法》、《项目组成员委派程序》、《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委派程序》、《项目质量复核实施办法》、《业务咨询办法》、《专业技术委员会工作规程》、《业务执行意见分歧解决办法》、《对质量管理体系设计、实施和运行的监控办法》和《审计业务违规责任追究制度》等。</p> <p>事务所新质量管理体系在2024年总体上运行平稳，同时，事务所也在继续完善相关政策和程序，并进一步强调执行力。</p>	

注：因保险合同条款限制，保险有效期内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代表发生民事诉讼时，会计师事务所实际有能力赔付的金额。